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ZHI SHE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 智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70)

####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之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主板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資料。智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對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完整及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令其中任何內容有所誤導。

## 年度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同期的比較數字：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48,610	74,866
銷售成本		<u>(37,897)</u>	<u>(48,814)</u>
毛利		10,713	26,052
其他收入	6	905	1,423
銷售及分銷開支		(8,645)	(5,095)
行政及其他開支		(20,387)	(16,193)
融資成本	7	<u>(130)</u>	<u>—</u>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8	(17,544)	6,187
所得稅抵免/(開支)	9	<u>1,073</u>	<u>(1,20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年內(虧損)/溢利		<u>(16,471)</u>	<u>4,979</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到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u>392</u>	<u>4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年內全面 (開支)/收益總額		<u>(16,079)</u>	<u>5,021</u>
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仙)	11	<u>(2.23)</u>	<u>0.74</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12月31日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51,570	55,104
使用權資產		15,993	–
根據經營租約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付款		–	14,206
非流動資產總額		<u>67,563</u>	<u>69,310</u>
<b>流動資產</b>			
根據經營租約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付款		–	23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4,115	–
存貨		21,611	17,632
合約資產		3,432	4,76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44,917	48,94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9,079	37,438
流動資產總額		<u>123,154</u>	<u>109,015</u>
<b>資產總額</b>		<u>190,717</u>	<u>178,325</u>
<b>流動負債</b>			
合約負債		3,810	1,07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1,279	12,891
租賃負債		901	–
應付稅項		–	1,391
流動負債總額		<u>15,990</u>	<u>15,356</u>
<b>流動資產淨額</b>		<u>107,164</u>	<u>93,659</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74,727</u>	<u>162,969</u>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1,131	–
遞延稅項負債		5,219	5,458
非流動負債總額		<u>6,350</u>	<u>5,458</u>
負債總額		<u>22,340</u>	<u>20,814</u>
資產淨額		<u>168,377</u>	<u>157,511</u>
<b>權益</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4	7,100	5,923
儲備	15	161,277	151,588
權益總額		<u>168,377</u>	<u>157,511</u>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外匯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5,923	137,989	(11,131)	3,343	(9,013)	25,379	152,490
年內溢利	-	-	-	-	-	4,979	4,979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	-	42	-	42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42	4,979	5,021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815	-	(815)	-
於2018年12月31日	5,923	137,989	(11,131)	4,158	(8,971)	29,543	157,511
就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的調整	-	-	-	-	-	(69)	(69)
於2019年1月1日(已重列)	5,923	137,989	(11,131)	4,158	(8,971)	29,474	157,442
年內虧損	-	-	-	-	-	(16,471)	(16,471)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	-	392	-	392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392	(16,471)	(16,079)
配售後發行股份	1,177	25,837	-	-	-	-	27,014
於2019年12月31日	<u>7,100</u>	<u>163,826</u>	<u>(11,131)</u>	<u>4,158</u>	<u>(8,579)</u>	<u>13,003</u>	<u>168,377</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智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6年3月4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the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尖沙咀梳士巴利道3號星光行7樓747室，總部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區天仁路222號3樓。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及本集團主要從事於中國製造及銷售辦公傢具產品。

###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自2019年1月1日起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 計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影響概述如下。自2019年1月1日起生效的其他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會計政策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 (i)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租賃的會計處理作出重大更改，主要是承租人的會計處理方面。其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之內容。從承租人角度來看，絕大部分租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相關資產價值較低或被釐定為短期租賃的租賃等少數該原則例外情況除外。從出租人角度來看，會計處理大致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一致。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租賃的新定義、對本集團會計政策的影響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准許本集團採納的過渡方法的詳情，請參閱本附註第(ii)至(v)條。

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採用累計影響法並確認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所有累計影響為首次應用日期(即2019年1月1日)保留盈利的期初結餘調整。2018年呈列的比較資料概無予以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過渡條文准許的相關詮釋呈報。

下表概述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截至2018年12月31日至2019年1月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於2019年1月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使用權資產增加	17,357
根據經營租約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付款減少	(14,206)
<b>流動資產</b>	
根據經營租約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付款減少	(230)
<b>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增加	1,944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增加	1,046
<b>權益</b>	
保留盈利減少	(69)

以下對賬闡述於2018年12月31日末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與於2019年1月1日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於首次應用日期之租賃負債的對賬情況：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3,394
減：租期於首次應用日期起12個月內結束的實際權宜方法	(159)
減：日後利息開支	(245)
	<hr/>
截至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總額	<u>2,990</u>

於2019年1月1日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租賃負債適用的加權平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為5.3%。

(ii) 租賃的新定義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被定義為以代價獲得資產(相關資產)於一段時間內的使用權的一項合約或合約的一部分。當客戶於整個使用期間同時：(a)有權獲取使用已識別資產帶來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及(b)有權指示已識別資產的用途時，合約附帶權利可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用途。

就含有租賃成分以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成分的合約而言，承租人須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成分，基準是租賃成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成分的總獨立價格，除非承租人應用實際權宜方法使承租人可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不從租賃成分中區分非租賃成分，而是將各租賃成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成分入賬列作單一租賃成分。

本集團已選擇不區分非租賃成分並就所有租賃將所有各租賃成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成分入賬列作單一租賃成分。

(iii) 作為承租人的會計處理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承租人須根據租賃資產擁有權隨附風險及回報與出租人或承租人的相關程度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倘租賃釐定為經營租賃，承租人將於租賃期內將經營租賃項下的租賃付款確認為開支。租賃項下的資產將不會於承租人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有租賃(不論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須於綜合財務狀況表資本化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實體提供會計政策選擇，可選擇不將(i)屬短期租賃的租賃及/或(ii)相關資產為低價值的租賃進行資本化。本集團已選擇不就低價值資產以及於開始日期租賃期少於12個月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與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已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支銷。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應按成本確認並將包括：(i)初步計量租賃負債的金額(見下文有關租賃負債入賬的會計政策)；(ii)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已收取的任何租賃獎勵；(iii)承租人產生的任何初步直接成本；及(iv)承租人根據租賃條款及條件規定的情況下分解及移除相關資產時將產生的估計成本，除非該等成本乃為生產存貨而產生則除外。本集團採用成本模式計量使用權資產。根據成本模式，本集團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使用權資產，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日期，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付款重新分類至使用權資產。本集團亦根據租賃協議出租部分物業，且本集團行使判斷，釐定其為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外的獨立資產類別。本集團所有因租賃協議物業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均按折舊成本列賬。



##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應按並非於租賃開始日期支付之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將採用租賃暗含的利率貼現(倘該利率可輕易釐定)。倘該利率無法輕易釐定，本集團將採用本集團的增量借款利率。

下列並非於租賃開始日期支付的租賃期內就使用相關資產權利支付的款項被視為租賃付款：(i)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ii)初步按開始日期之指數或利率計量的浮動租賃付款(取決於指數或利率)；(iii)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將支付的款項；(iv)倘承租人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該選擇權的行使價；及(v)倘租賃期反映承租人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終止租賃的罰款付款。

於開始日期後，承租人將透過下列方式計量租賃負債：(i)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ii)減少賬面值以反映作出的租賃付款；及(iii)重新計量賬面值以反映任何重估或租賃修改，如指數或利率變動導致日後租賃付款變動、租賃期變動、實質固定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變動。

### (iv) 過渡

誠如上文所述，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採用累計影響法並確認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所有累計影響為首次應用日期(2019年1月1日)保留盈利的期初結餘調整。2018年呈列的比較資料概無予以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過渡條文准許的相關詮釋呈報。

本集團已於2019年1月1日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租賃負債並按餘下租賃付款的現值(採用於租賃合約開始日期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貼現)計量該等租賃負債。

本集團已選擇於2019年1月1日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所有使用權資產，猶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自開始日期起已經應用，惟採用租賃合約開始日期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進行貼現。就所有該等使用權資產而言，本集團已於2019年1月1日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以評估該日是否有任何減值。

本集團亦已應用下列實際權宜方法：豁免不確認首次應用日期(2019年1月1日)起12個月內結束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將該等租賃入賬列為短期租賃。

此外，本集團亦應用實際權宜方法，因此：(i)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已應用於本集團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識別為租賃的所有租賃合約及(ii)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無應用於先前並無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識別為含有租賃的合約。

### 3. 編製基準

財務報表已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的個別香港《公司條例》有關編製財務報表的條文編製。此外，財務報表載有GEM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用披露。

### 4. 分部報告

#### (a) 分部報告

本公司執行董事已釐定本集團僅有一個單一經營分部，即於中國製造及銷售辦公傢具產品。本公司執行董事按合計基準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 (b) 地域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的主要經營地點為中國。因此，管理層決定本集團以中國為其主體所在地。

下表提供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分析。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中國(主體所在地)	<u>48,610</u>	<u>74,866</u>

收益所在地點乃根據所交付貨品之地點劃分。因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實際位於中國，故並無呈列非流動資產的所在地點。

#### (c) 有關一名主要客戶的資料

本集團的客戶群分散，僅有下列客戶的交易額超過本集團收益10%。於年內，來自客戶的收益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u>11,089</u>	<u>12,195</u>

## 5. 收益

收益分析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於某一時間點已確認的收益		
銷售辦公傢具產品	<u>48,610</u>	<u>74,866</u>

### 已分類收入資料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的種類		
中國政府部門	9,903	11,824
金融機構	12,736	15,015
其他實體	<u>25,971</u>	<u>48,027</u>
	<u>48,610</u>	<u>74,866</u>

倘貨品已轉讓至客戶，本集團的履約責任已獲滿足，即當辦公傢具產品已交付予、安裝及獲客戶接受。

## 6. 其他收入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26	54
匯兌收益淨額	–	45
其他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	63	720
來自解除具有重大融資成分的合約資產之利息收入	154	509
來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463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29	–
補貼收入	161	87
其他	<u>9</u>	<u>8</u>
	<u>905</u>	<u>1,423</u>

## 7. 融資成本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u>130</u>	<u>–</u>

## 8.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核數師薪酬	635	624
根據經營租約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付款攤銷	-	341
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37,897	48,813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437	369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02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998	4,16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8	88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2,398	146
撇銷其他應收款項	117	-
有關租賃物業之經營租賃費用	-	1,363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確認豁免的短期租賃	90	-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8,516	7,73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275	2,295
	<u>10,791</u>	<u>10,028</u>

## 9. 所得稅(抵免)/開支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一年內稅項	-	1,458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834)	(11)
	<u>(834)</u>	<u>1,447</u>
遞延稅項	(239)	(239)
所得稅(抵免)/開支	<u>(1,073)</u>	<u>1,208</u>

本公司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因此，毋須繳納所得稅。

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內計提撥備香港利得稅，乃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於香港錄得及賺取估計應課稅溢利。

中國的企業所得稅撥備乃按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法釐定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法定稅率25%計算。

本集團並無就預扣稅及其他須就附屬公司未分派盈利約人民幣33,402,000元(2018年：人民幣43,697,000元)繳付之稅項確立遞延稅項負債，原因為本集團現時可控制附屬公司之股息政策，且該金額於可見將來有可能將作再投資用途。

## 10. 股息

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自報告期間末後亦無宣派任何股息。

## 11.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約人民幣16,471,000元(2018年溢利：人民幣4,979,000元)及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739,019,178股(2018年：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670,000,000股)計算。

由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發行攤薄潛在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a))	11,713	18,549
其他應收款項	9,893	3,855
存款	1,695	1,389
預付款項	24,277	25,464
	<u>47,578</u>	<u>49,257</u>
減：虧損撥備	(2,661)	(308)
	<u>44,917</u>	<u>48,949</u>

### (a) 貿易應收款項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11,713	18,549
減：虧損撥備	(2,661)	(263)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u>9,052</u>	<u>18,286</u>

為客戶提供有關產品銷售的信貸期通常根據合約條款而不同，介乎由發票日起至30日內或最多達180日。

截至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3,720	7,217
超過3個月	7,993	11,332
	<u>11,713</u>	<u>18,549</u>

截至報告期末，按逾期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未逾期)	3,030	7,279
逾期少於1個月	378	684
逾期1至3個月	1,276	2,033
逾期超過3個月但少於6個月	775	5,742
逾期超過6個月	<u>3,593</u>	<u>2,548</u>
	<u><u>9,052</u></u>	<u><u>18,286</u></u>

概無逾期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與眾多近期沒有拖欠記錄的客戶有關。逾期的貿易應收款項與多名獨立客戶有關，該等客戶於本集團的往績記錄良好。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持有任何擔保品作為擔保或持有其他信用增強。

###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3,884	4,49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572	3,731
其他應付稅項	<u>3,823</u>	<u>4,664</u>
	<u><u>11,279</u></u>	<u><u>12,891</u></u>

截至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467	459
超過3個月	<u>3,417</u>	<u>4,037</u>
	<u><u>3,884</u></u>	<u><u>4,496</u></u>

## 14. 股本—本集團及本公司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股本變動如下：

	數目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2018年1月1日、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月1日及 2019年12月31日	<u>1,500,000,000</u>	<u>13,493</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8年1月1日、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月1日	670,000,000	5,923
配售後發行股份(附註)	<u>134,000,000</u>	<u>1,177</u>
於2019年12月31日	<u>804,000,000</u>	<u>7,100</u>

附註：於2019年6月25日，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配售134,000,000股每股0.235港元之新股，所得款項總額為31,490,000港元(「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承銷費及本公司就有關配售應支付的估計開支後)將用作為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6月25日完成配售新股份之公告所提及的所得款項用途提供資金。所得款項1,340,000港元代表本公司股份的面值，已撥入本公司股本，扣除發行開支前的所得款項餘額30,150,000港元已撥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

## 15. 儲備

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儲備變動詳情乃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辦公傢俱。產品銷往中國國內市場，而銷售額大部分來自四川省、重慶市、貴州省、西藏自治區等省區。本集團主要通過參與招標及直接銷售兩個主要銷售管道向客戶銷售產品。本集團的銷售辦事處四川青田家具實業有限公司(「四川青田」)及重慶分公司(「重慶分公司」)分別位於成都市及重慶市。

2019年「中美貿易戰」的影響仍然持續，中國宏觀經濟面臨進一步的下行壓力。在經濟放緩的情況下，客戶的業務前景及增長可能會受到重大阻礙，而客戶在購買及／或更換辦公室家具方面的支出可能轉趨謹慎。近年中國國家政府部門規定的「未來五年之內辦公樓不能新建，辦公室面積壓縮，辦公家具配置延長」，造成政府減少採購辦公家具；此外，中國各級政府對環保的監管日趨嚴格，增加了產品成本的壓力，受上述因素及中國國內市場競爭加劇及整體需求減少的影響，加之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爆發，本集團的發展面臨較大的挑戰，預計未來一至兩年的經營仍會面臨較大的壓力。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了收入人民幣48.6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26.3百萬元或35.1%。主要由於四川青田的在四川省、雲南省、西藏自治區的收入較去年同期下降約人民幣12.6百萬元，同時貴州省、重慶市的收入較去年同期增長約人民幣3.4百萬元，在一定程度上彌補了上述西南省份的收入下降。因廣西自治區、廣東省、江蘇省、北京市的招投標客戶的銷售定單具有非持續(或一次性)特性，2019年度收入未能持續，因此上述四個省區的收入較去年同期下降約人民幣14.5百萬元。此外，重慶分公司的收入較2018年同期下降約人民幣1.8百萬元，上述因素共同導致本集團的收入較去年同期出現較大幅度的下降。



## 財務回顧

### 收入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了收入約人民幣48.6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26.3百萬元或35.1%。

四川青田：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約人民幣41.6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少約人民幣24.4百萬元或37.0%。該等減少乃主要歸因於：

- (i) 四川省、貴州省、重慶市、雲南省、西藏自治區等傳統銷售省區的收入較2018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9.2百萬元或18.4%。其中貴州省實現收入約人民幣5.2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約人民幣3.0百萬元或133.8%，主要得益於一金融機構客戶的銷售有較大幅度的增長，該客戶貢獻的收入從2018年度的約人民幣2.1百萬元增長至2019年的約人民幣4.9百萬元。重慶市實現收入約人民幣4.3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約人民幣0.4百萬元或11.6%，主要得益於取得一政府部門客戶的定單，帶來約人民幣1.8百萬元的收入。其他省區均有較大幅度下降，其中四川省實現收入約人民幣28.0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少約人民幣11.1百萬元或28.4%。雲南省實現收入約人民幣0.2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少約人民幣1.1百萬元或83.4%。西藏自治區實現收入約人民幣2.9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少約人民幣0.3百萬元或9.5%。四川省、雲南省、西藏自治區等省區收入的下降主要歸因於：金融機構客戶的收入由2018年的約人民幣10.3百萬元減少至2019年同期的約人民幣5.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5.2百萬元或50.1%；此外，2019年取得的大客戶訂單與2018年同期相比明顯減少，來自新客戶之平均銷售量比較低，所實現的收入未能彌補上述省區收入的下降；及
- (ii) 廣西自治區、江蘇省在2018年同期實現的收入分別為約人民幣：10.8百萬元、1.8百萬元，但在2019年度，上述兩個省區幾乎沒有實現收入；及(iii)廣東省、北京市在2018年同期實現的收入分別為約人民幣：1.6百萬元、1.2百萬元，但在2019年度，上述兩個省區的收入同比分別下降48.0%、95.4%。上述四個省區是今年銷售下降較大的主要原因。

重慶分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重慶分公司的收入約人民幣7.0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少約人民幣1.8百萬元或20.8%。該等減少乃主要歸因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前三家大的客戶實現了收入約人民幣5.0百萬元，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前三家大的客戶只實現了收入約人民幣3.3百萬元，而新增客戶實現的收入普遍銷售量較低。

##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i)生產所用的原材料；(ii)所購產品的成本；(iii)勞動力成本；及(iv)生產間接成本(例如折舊、水電費、維修費等)。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銷售成本約人民幣37.9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8.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0.9百萬元或22.4%。本集團的銷售額下降約人民幣26.3百萬元是銷售成本下降的主要原因，按銷售成本構成分析，其中：(i)所用原材料成本及所購產品的成本下降約人民幣11.3百萬元；(ii)生產人員工資上升約人民幣0.5百萬元；及(iii)其他生產性開支下降約人民幣0.1百萬元。

## 毛利

毛利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6.1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7百萬元。毛利率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4.8%減少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2.0%，毛利減少主要歸因於：銷售收入的下降超過了銷售成本的下降。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收入較2018年同期下降約人民幣26.3百萬元，或35.1%，而銷售成本較2018年同期只下降了約人民幣10.9百萬元，或22.4%，因此導致總體毛利額及毛利率大幅減少。

## 其他收益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其他收益約人民幣90.5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約142.3萬元減少約36.4%。該等減少主要歸因於本年度其他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較去年同期大幅度減少，及解除貼現質量保證金的利息收入較2018年同期減少，超過了本年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所致。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約人民幣8.6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1百萬元增加約69.7%，該等增加乃主要歸因於：(i)集團開始攤銷成都新展廳的裝修、(ii)報廢重慶舊展廳的樣品、及(iii)分散在偏遠地區的客戶比例上升，令安裝搬運費用增加，均導致銷售及分銷開支較2018年同期顯著增加。

## 行政及其他開支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行政及其他開支約人民幣20.4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6.2百萬元增加約25.9%，該等增加主要歸於：(i)集團貿易應收款計提的壞賬損失準備金增加、(ii)新增集團收購Polyqueue Limited的法律專業費用、及(iii)本年度投入的創新產品研發費較上年同期增加。

##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所得稅抵免支約人民幣1.1百萬元，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為約人民幣1.2百萬元。該等減少乃主要歸因：(i)於本集團於相應期間產生虧損，不用交納所得稅、(ii)因以前年度收購子公司而產生公平值調整所引致的遞延稅項抵免、及(iii)因以前年度超額撥備於本年度沖回，導致本期產生所得稅抵免。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年內虧損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年內虧損約人民幣16.5百萬元，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年內溢利約人民幣5.0百萬元。由盈轉虧主要歸因於：(i)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入比2018年同期下降約35.1%，導致總毛利額下降約人民幣15.3百萬元；(ii)本年度的銷售及分銷開支、行政及其他開支分別比2018年同期上升約人民幣3.6百萬元及人民幣4.2百萬元，亦是導致溢利下降的重要因素。

## 合約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合約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由於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53.7百萬元減少至於2019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8.3百萬元，該等減少乃主要歸因於按期收回客戶的貿易結算款及本年度計提的壞賬損失準備金增加導致合約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淨額減少。

## 合約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合約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於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4.0百萬元增加至於2019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5.1百萬元，該等增加乃主要歸因於2019年未交付訂單增加令四川青田的合約負債增加。

##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程比較及首發配售股份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2017年1月20日透過配售(「配售」)按每股0.31港元於2017年1月19日發行268,000,000股普通股成功於GEM上市。本集團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載列至2019年12月31日期間(「回顧期間」)的業務目標與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的實際業務進展之比較分析如下：

### 業務目標

### 實際業務進展

重新裝修及裝飾本集團的展廳  
以提升客戶體驗

重新裝飾本集團位於四川青田的展廳  
已完成並投入使用

為本集團的生產設施購置機器  
及設備，並加強生產能力

已按計劃購進部分機器及設備並已交付  
使用，(因市場不景氣，部分機器暫緩購買)

配售所籌得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費及其他相關開支後約為59.7百萬港元。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已將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下列用途：

	招股章程所述 方式及比例 所得款項用途 百萬港元	於回顧期間 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重新裝修本集團位於四川青田的展廳	5.0	5.0
購置新機器及設備	10.9	6.1
償還本集團現有短期銀行借款	42.8	42.8
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1.0	1.0
	<u>59.7</u>	<u>54.9</u>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成都展廳裝修已完成並於2018年第一季度投入使用；本集團已按計劃進度購進機器及設備並已交付使用(因市場不景氣，部分機器暫緩購買)；本集團已償還香港財務公司的貸款約7.2百萬元港元及中信銀行貸款人民幣30.0百萬元(35.6百萬元)；本次發行股票所得資金的1.0百萬元港元亦按計劃用途作為本集團的營運資金投入使用。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已作為計息存款存置於香港及中國的持牌銀行。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2月19日的公告，經考慮本集團的現時業務狀況及發展後，董事會議決重新分配及更改上市所得款項用途。誠如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本公司擬將上市所得款項淨額中的10.9百萬元用於購置新機器及設備。於該公告日期，已按預期動用約6.1百萬元。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約4.8百萬元已存入本集團的銀行賬戶。主要基於國內市場競爭加劇、「中美貿易戰」及中國政府推行政策導致政府減少採購辦公家具的持續影響以及近期爆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本集團預計其家具業務於日後將面臨種種挑戰及壓力，故本公司認為目前無需按計劃進一步為其家具業務購置機器及設備。因此，為維持日常營運資金的靈活性，本公司認為重新分配及更改所得款項中約4.8百萬港元的結餘作為一般營運資金更為合理及商業上有利。

####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所得款項的用途**

於2019年6月25日，根據日期為2019年6月6日及6月10日的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以每股0.235港元向不少於六名屬獨立第三方的承配人配售合共134,000,000股普通股(「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經2019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事項擴大後之已發行股本約16.67%)。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已將上述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下列用途：

	<b>2019年 6月25日公告 所述方式及 比例所得款項 用途 百萬港元</b>	<b>截至2019年 12月31日止 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b>
採購生產所需的原材料	12.92	5.59
增加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為客戶提供較長信貸期	7.07	4.50
用作本集團的營運資金，以支付專業人士費用等	10.77	4.75
	<u>30.76</u>	<u>14.84</u>

於本公告日期，上述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已作為計息存款存置於香港及中國的持牌銀行。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融資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以內部所得之現金流量及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所得款淨額為其營運業務撥付資金。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07.2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93.7百萬元)，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人民幣49.1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7.4百萬元)。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未償還計息銀行貸款(2018年12月31日：無)。於2019年12月31日，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比率)約為7.7(2018年12月31日：7.1)。

### 資本架構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約為人民幣168.4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57.5百萬元)。本集團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股本及儲備。



##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進行業務交易，本集團面對的外匯波動風險並不重大。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非任何外匯對沖工具的訂約方。然而，本集團將不時檢討及監察與外匯有關的風險。

## 財務政策

本集團於清償貿易應付款項及履行融資承擔方面，亦於現金流量管理方面承擔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控當前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其維持充足現金儲備以滿足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19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比率(定義為總債務除以總權益。總債務指所有負債，不包括合約負債、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稅款、遞延所得稅負債及撥備(如有))為約0.03倍(2018年12月31日：約0.02倍)。

## 資本承擔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

## 資產抵押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已將成都市的生產設施的土地使用權及物業抵押，作為2020年1月10日從中信銀行取得的流動資金貸款人民幣30.0百萬元(貸款期限：一年)的擔保。除此以外，本集團無任何資產抵押擔保合約。

##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除了為籌備收購Polyqueue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的相關事宜(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19年10月21日、2019年11月11日及2019年12月12日的公告、日期為2019年12月13日的通函及日期為2020年1月15日的公告)，本集團並無其他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 或然負債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9年12月31日，連董事在內，本集團共有員工197名僱員(2018年：236名)。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員工成本約10.8百萬元(2018年：約10.0百萬元)。薪酬待遇(包括員工福利)維持在具吸引力水平，並會定期檢討。僱員薪酬及相關福利乃按其表現、資歷、經驗、職位以及本集團業務表現而釐訂。

##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受中國環保法律及法規規管，其中包括中國環境保護法。該等法律及法規涵蓋範圍廣泛的環境事務，包括空氣污染、噪音排放、污水及殘餘廢物排放。

本集團認同環境保護的重要性，並已實施多項環境保護措施以將業務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影響降至最低。本集團將持續監察生產過程，以確保其並無對環境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而本集團有充足的環境保護措施以確保遵守所有適用現行中國地方及國家法規。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概無因違反任何環境法律或法規而遭受行政制裁、罰款或處罰。

## 報告期後事項

2020年1月10日，本集團將成都市的生產設施的土地使用權及物業抵押，從中信銀行取得流動資金貸款人民幣30.0百萬元(貸款期限：一年)。

2020年1月15日，本集團收購Polyqueue Limited(「目標公司」)買賣協議項下的所有條件已達成，且完成並於2020年1月15日落實。完成後，目標公司已成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故其財務業績將於經擴大集團的財務報表中綜合入賬。

2020年2月19日，本公司董事會議決重新分配及更改上市所得款項用途。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2月19日的公告。

截止至本公告日期，除上述事項外，本集團無應披露而未披露之事項。



##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除了為籌備收購Polyqueue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的相關事宜(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19年10月21日、2019年11月11日及2019年12月12日的公告、日期為2019年12月13日的通函及日期為2020年1月15日的公告)，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出售及收購。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16年12月19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書面列明其職權範圍。載列審核委員會職責詳情的全部職權範圍詳情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永傑先生、曹少慕女士及郭瑞雄先生組成。陳永傑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透過就以下事項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為董事會提供協助：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成效，監督本公司財務報表的收支、透明度及完整性以及財務報告原則的應用、審閱與外部核數師的關係及其獨立性評估以及本公司會計人員的資源、資格和經驗的充足性、其培訓計劃及預算。

## 審閱年度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之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有關其綜合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有關附註在本初步公告內所載的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就此方面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工作，故此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在本初步公告作出任何核證。

##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及業務常規。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2018年：無)。概無股東同意放棄股息。

### 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0年6月5日(星期五)上午12時正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qtbgjj.com及GEM網站www.hkgem.com。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資格，本公司將於2020年6月2日(星期二)至2020年6月5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2020年6月1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於香港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操守準則」)。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已確認全體董事已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遵守操守準則。

## 買賣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智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易聰

香港，2020年3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易聰先生及梁興軍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羅國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永傑先生、曹少慕女士及郭瑞雄先生。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至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GEM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內「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qtbj.com](http://www.qtbj.com)刊載。